

申昱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专项说明

亚会 A 专审字 (2020) 0225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关于申昱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亚会 A 专审字 (2020) 0225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申昱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昱环保”)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 A 审字(2020)0646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持续经营所述,申昱环保公司连续两年亏损,2018 年净利润-21,744,297.77 元,2019 年净利润-24,082,625.59 元;2019 年营业收入 6,902,577.57 元,较 2018 年营业收入 38,680,228.39 元大幅下滑;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9,197,754.97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申昱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 二、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 三、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申昱环保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上述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会对申昱环保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 四、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上述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本专项说明仅供申昱环保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编号: 1 02195366



# 营业执照

(副本)<sup>(6-1)</su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30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gsxw.chinacourt.gov.cn](http://gsxw.chinacour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 019862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王子龙

办公场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075

注册资本(出资额): 17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30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8-09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26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子龙



证书号: 51

发证时间: 2019年12月11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0年12月11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吴亚杰

证书编号：410000150018



姓 名

Full name

吴亚杰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7-03-01

工作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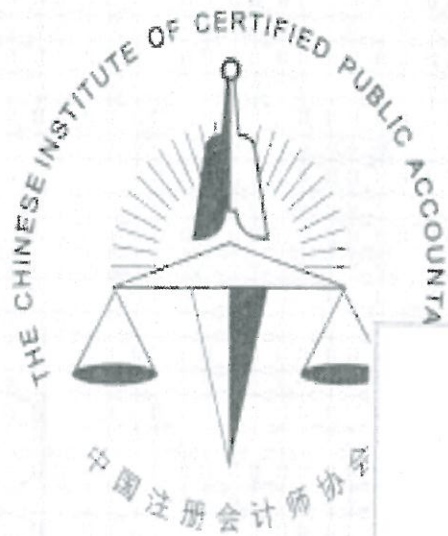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5670301332



姓名：马晓晨

证书编号：110100750020



姓名 马晓晨

Full name

性别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10-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81198510137266

